

最新公司采购合同 公司个人采购合同(大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最新房地产渠道分销合同图片(六篇)篇一

委托估价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估价方：北京建正合生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就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因为，特委托乙方对 进行评估。

- 1、上述住宅楼房的确权证明材料复印件；
- 2、其他有关资料。

三、乙方应根据甲方委托评估的目的，对委估房地产的价格予以客观、公正的评估，并向甲方出具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告书。普通房地产价格评估，一般应在甲方提供资料后两周内完成。

四、甲、乙双方对委估房地产价格评估报告的内容应尽保密之责，除向政府主管部门申报外，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对外公开或泄露给他人。

五、经甲、乙双方商定，甲方按北京市物价局及北京市房屋

土地管理局（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京价（房）字（1997）第398号）文件规定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收费标准（见下表）所计算的评估标准收费，向乙方支付评估费。

本协议签字之日，甲方向乙方预付评估费人民币 万元，乙方将评估报告交付甲方时，甲方将剩余的评估费一次付给乙方。

六、甲方如中途中断委托评估，乙方不退还甲方预付的评估费。

七、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进行修改。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于xx年 月 日正式签定。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 乙方：

（盖章）（盖章）

负责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最新房地产渠道分销合同图片(六篇)篇二

乙方：

土地使用权：位于地块1亩，合10平方米商住用地。

1、转让价款：双方确定甲方上述房地产项目按占地面积计算，每平方米1150元(包括报建费在内)，转让面积亩，计平方米，共计转让总价款为：壹亿零玖佰叁拾玖万伍千元(109xxxx5000元)。如果新增加容积率和报建费，费用由

乙方承担;甲方无条件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2、支付方式:

2.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并在甲方提供合法委托手续及相关的法律文件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100万元。为确保交易的顺利进行,该款由乙方先交付给律师事务所转付给甲方。

2.2: 自乙方将定金交给律师事务所转付给甲方之日起45天内,乙方应再将上述土地使用权转让款总额的60%,计为人民币陆仟伍佰陆拾叁万柒仟元支付给甲方。但该款只能划入律师事务所的帐号,并由该所监管,只许甲方使用于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过户所需费用,待甲方办理好上述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并过户到乙方名下之日及以后,该款项才可由甲方自行支配使用。

2.3: 在甲方全部办妥上述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并过户到乙方名下之日起,乙方应在xxx内将受让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全款(即扣除首期60%之后剩余的40%)如数付清给甲方。

3.1: 自乙方将转让款的60%转到律师所的提存监管帐户之日起,甲方承诺在80天内负责办妥产权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并在甲方收取定金时,必须交一套土地证、规划许可证等“五证”的正本给乙方。

3.2: 有关权证转让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乙方配合,办理权属转让所需的税费和其他费用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甲方应付部分可在定金及乙方首期付款中支付。乙方应付部分,由乙方接到交易中心缴付通知之日起2天内支付,以免延误交易日期。

在甲方收到定金时先支付5万元律师服务费,余款95万元在乙方付首期转让款并办妥产权转让过户手续之日付清。

3.4: 甲方必须配合乙方办妥项目(含用地证件)开发的一切合法手续, 确保乙方顺利进行项目开发。在办理过户手续时, 乙方可用第三人名称办理, 甲方同意协助。

4.1: 甲方的陈述与保证

4.

1.1: 甲方保证以上转让的资产项目无争议、无抵押、无查封, 保证甲方对其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 如发生由此引起所有有关资产产权与第三方的纠纷, 由甲方负责处理, 并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乙方损失。

4.

1.2: 关于上述转让事宜, 甲方企业股东会、董事会已做出同意的决议。

4.2: 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4.

2.1: 乙方保证将按合同的约定, 诚信履行义务。

4.

2.2: 乙方保证受让资产的资金来源合法。

本转让行为过程中协议双方获取关于对方的一切文件、数据和资料等信息, 双方都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对方许可, 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6.1: 乙方支付定金后, 甲方反悔不转让, 则甲方双倍返还定金给乙方。

6.2: 乙方支付定金后, 乙方反悔不受让, 则无权要求甲方返还定金, 定金归甲方所有。

若因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纠纷, 双方协商解决, 不能协商解决的, 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珠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 甲方收到乙方定金时生效, 交易完毕自行失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要变更的事项, 另以补充合同形式确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 双方各执一份, 另送相关部门各执一份。各份文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20xxx__月__日20g__年__月__日

最新房地产渠道分销合同图片(六篇)篇三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一、房地产基本信息及交易价格

1、房地产坐落于_____市_____路街巷(里、坊)_____号_____房，《_____证》_____证号_____号，测量：_____图_____幅_____地号。

2、该房地产结构_____层，使用土地面积为_____平方米，出售部位为该屋_____楼(栋)_____单元(详见房地产证确权面积)，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连同室内附着设施。

3、买卖双方议定交易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千__百__拾__万__千__百__拾__元整)签定本合同时，买方已按房地产交易价_____%元，(大写：____千__百__拾__万__千__百__拾__元整)作为定金支付给卖方，余额_____元，(大写：____千__百__拾__万__千__百__拾__元整)，应在_____房地产交易所(简称：交易所)办理房地产过户之日支付给卖方。

二、交付事项

1、本合同所购房地产交付日期为：合同生效起_____个工作日内。

2、本合同实际支付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3、甲方给乙方的付款方式：支票；电汇；银行汇票；lc;t/t□
- 4、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正式生效，付款方式：_____。
- 5、甲方未付齐货款全款(100%)之前，货物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 6、定金：

三、违约事项

卖方或买方不按规定日期办理过户手续，视为违约。

四、免责条款

- 1、双方约定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战争、海关检查、进口手续及厂商供货延迟，等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或适当履行)的，免除相应的违约责任。
- 2、受到上述免责事项影响的一方，应在_____天内通知另一方。
- 3、如果受上述免责事项的影响，使本合同只要义务之履行延迟的时间超过_____天，则任何一方均有权接触合同而不承担任何后果，也可有双方协议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五、违约责任

-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_的违约金。
-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_的违约金。
- 3、签订合同后，买方中途不买，合同即告解除，买方无权请求退还定金；卖方中途不卖，合同即告解除，卖方须双倍退还

定金。其中一方提出解除合同，由提出的一方按定金的20%缴纳解除合同登记费给交易所；双方提出解除合同的，解除合同登记费即定金中的20%由双方各负担一半。

六、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管辖，由败诉方承担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七、其他

1、甲、乙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

2、就本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的问题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问题，一方作出有法律效力的意思表示，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加盖本方公章，且向对方送达，对方应_____个工作日内回函，否则视为无效。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最新房地产渠道分销合同图片(六篇)篇四

联系地址:

受托方(乙方):

联系地址: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为其项目进行前期策划、代理销售的相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全面代理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1. 委托内容及期限:

1.1 甲方取得位于 处,土地面积 平方米的商品房土地使用权(附地块图),土地用途为 商住,甲方在该土地上兴建商铺和商品房,项目名称,甲方委托乙方为该项目独家提供策划、代理销售及招商服务,委托总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1.2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本案的独家策划销售代理商,本案为住宅/商业用地,甲方承诺本合同有效履行期间,不再委托除乙方以外任何第三方作为该项目销售过程中的执行人。

1.3 甲乙双方的合作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可售物业销售至 %止。

2. 费用负担

2.1项目广告推广费:控制在销售总金额 以内,该笔费用支出由甲方承担。根据销售实际需要分期投入;详细广告方案及费用开支由乙方分阶段提交,在征得甲方批复后执行。本项目的广告制作、广告发布由甲方直接与制作公司、媒体单位洽谈并签署合同;由甲方直接向制作方、发布方付款。乙方负

责具体实施及效果监控,并适时提交效果评估报告。本营销推广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报纸广告、杂志广告、电视广告、广播广告、户外广告、楼书、单页、海报、展板、促销活动、沙盘制作等制作及发布费用,同时包括以上内容所涉的非甲乙双方工作人员的劳务费用。(样板房、样板示范区和售楼部装修费用不含在推广费用内)。

2.2 乙方派出的所有策划人员、营销管理人员及所有销售人员的工资薪酬、销售提成、社会保险、福利津贴、住宿费、工装、差旅费及日常生活支出等由乙方负责承担。

3. 销售价格

3.1 本项目的销售基价由乙方根据市场情况,在项目排号销售前1个月提出书面建议,由甲方书面批复后方可执行。

3.2在销售基价确定的基础上,乙方编制项目代理销售一房一价底价表。

3.3 销售基价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进行调整,由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如遇市场出现重大变化或基价与市场销售价有偏差时,甲方可适时调整价格及其他营销策略。

3.4 乙方可视市场销售情况并在征得甲方书面认可后,对现行销售基价进行上调。

3.5 本项目的优惠政策由甲乙双方协商制定,经甲方书面批复确认后方可执行。

4. 佣金及支付方式

4.1 甲方预支付给乙方前期费用约为 万元整,乙方按甲方实际支付额归还甲方。

4.1.1支付方式：预支前期费用分3批次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次预支前期费用人民币 万元，以支持乙方项目组开展工作。

乙方收到款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调研和产品定位的《项目产品研究报告》、以及甲方向政府申请的优惠政策提案。甲方在乙方正式提报后10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工作成果及建议提出书面反馈意见，乙方将根据甲方的反馈意见对以上报告进行修改直至甲方书面认可；同时完成与建筑规划设计公司对接，直至项目产品规划建议能为项目创造最高利益。随后在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整体营销策划报告》，甲方在乙方正式提报后10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工作成果提出书面反馈意见，乙方将根据甲方的反馈意见对以上报告进行修改直至甲方书面认可。甲方在以上报告书面认可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二次预支前期费用，即人民币 万元。

第三次在乙方销售员进驻甲方销售现场后，甲方分五个月再预支 万元给乙方，即每月 万元，此预支款在项目正式开盘销售后即停止；乙方归还甲方的借款也按实际借款金额返还。

4.3.1商业佣金按照本项目商业总销售金额计提，方式如下：

4.3.1.1公寓、写字楼、综合体沿街、小区配套、步行街和206国道的商铺(含楼上楼下)佣金按照总销售金额的 计提。

4.3.1.2综合体内部商铺按内部商铺销售总额的 计提。

4.3.2乙方代理住宅、可售车库以及其他产品销售佣金按照本项目住宅总销售金额的 计提。

4.4销售代理费根据乙方销售进度，以实际销售收入金额为标

准计算，具体如下：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销售执行计划》在销售回款金额达到当期推售总量的1-30%时，按当期收到销售金额的销售佣金的50%结算；在销售回款金额达到当期推售总量的31%—60%时，按当期收到销售金额的销售佣金的70%结算；在销售回款金额达到当期推售总量的61%—80%时，代理费按当期收到销售金额的销售佣金的80%结算，在销售回款金额达到当期推售总量的81%以上，按当期收到销售金额的销售佣金的90%结算。剩余10%佣金是乙方保证金，待项目整体完成95%销售率任务及所有交房等事宜后甲乙双方最终结算。

关于当期推售总量的约定：指甲方取得预售许可证的情况下，甲乙双方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确定的销售计划，乙方将根据整体项目推广及客户情况向甲方提交《销售进度计划》，由甲方书面确认为准，并作为合同附件。

关于销售完成率约定：当期计划销售总面积与当期实际销售面积之比。

关于销售价格的约定，乙方在确定当期推售体量后，向甲方提交《价格制定建议》和《底价表》，以甲方书面确认为准。销售过程中，乙方根据实际销售情况提交《价格调整建议》，由甲方书面确认为准。

结算方式：根据客户采取的付款方式制定不同的结算方式；具体如下：

4.5佣金由甲方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每月1日向甲方提交上月成交情况报表，甲方收到报表后在10日内审核完毕并于每月20日向乙方预支付销售佣金。

4.6甲方可预留不超过本项目全部可售物业的房源自行处理。该部分房源的销售计入乙方销售业绩，乙方有责任为该房源提供客户介绍、看房、按揭办理等服务，不计提销售佣金。

4.7本合同履行期间，经甲方介绍的团购客户计入乙方销售业绩并按提取销售佣金(团购标准为20人及20人以上)。除团购客户外，甲方关系客户在预留房源之外的成交，乙方将按照本合同约定之佣金计提标准全额计算销售佣金。

4.8如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延期交房、企业信誉等原因)造成客户退房的，乙方已经收取的销售佣金不再退还。所退房屋乙方继续销售，乙方只能按一次销售计算服务佣金，原已计算的不重复计算;如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承诺、客户投诉等)造成客户退房的，乙方已经收取的销售佣金自下月佣金中扣除;由乙方负责该房屋的再次销售;如因客户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按揭资料审核不合格，资金不到位等)造成退房的，客户违约金归甲方所有，乙方已经收取的销售佣金自下月佣金中扣除。如因其他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宏观政策、自然灾害等)，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9甲方向乙方支付所有费用(含代理销售佣金)的税收，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向甲方提供正规可入账发票。

5. 甲方责任及义务

5.1甲方对本合约项下物业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对乙方的策划方案享有独家使用权。

5.2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需要的项目资料。

5.3 甲方需在收到乙方策划方案后(含书面文本和电子文本)10个工作日提出反馈意见，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4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文件或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甲方认可。在乙方提交有关文件后甲方应及时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以便乙方能够充分领会甲方意图，提高修改的效率和质量。

5.5甲方应提供乙方代理销售该项目所需的销售合同等资料，以实际使用的数量为准，余数全部退给甲方。购房客户签订的《认购书》由甲方授权的乙方现场销售负责人签字，经甲方确认后签章。为方便销售，乙方从甲方处限量领取已加盖甲方公章的空白《认购书》，乙方人员必须要按认购书编码登记领取，如有作废的认购书必须按原编号归还甲方，再领取新的所需认购单。

5.7甲方负责在楼盘现场提供合适的地点进行装修后供乙方做售楼部，并提供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销售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电话费、宽带费等由甲方承担。

5.8甲方负责指定财务人员统一收取客户的定金及购房款。甲方负责管理全部售楼款的帐务、销售合同、客户档案工作；所有销售款项、销售合同及客户档案必须由甲方指派的人员收取和保存。任何与客户有关收款和资金形式的往来，均由甲方向客户收取，开具收据。乙方与客户签订预定合约《认购书》。正式买卖合同在甲方处签订，房款由客户直接汇入甲方指定账号，并由甲方办理相关财务手续。乙方在此过程中协同甲方与客户签订正式《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并协同开发商催告客户按《商品房买卖合同》支付约定款项和办理按揭手续。在房屋交付期间，乙方协助甲方向购房人交房。

5.9甲方如认为乙方销售策划、销售主管及销售人员不能履行或不能胜任岗位工作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调换合适人员直至甲方认可为止，调换工作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

5.10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乙方的销售代理费用。

5.11如购买方签署《商品房认购书》后违约，有关事项由甲方协助乙方处理；如购买方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付清首期款后违约，有关事项由乙方协助甲方处理。

6. 乙方责任及义务

6.1 在合同期内，乙方负责但不限于该项目的市场调查、营销策划、宣传推广、平面设计、及销售代理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安丘王五里河地块项目全案营销策划及代理服务工作内容”。

6.2 乙方保证遵守职业道德，对甲方所提供的属于保密范围内的资料予以绝对保密。因乙方或乙方的工作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3 乙方在销售过程中，应根据甲方提供的该项目的特性和状况向客户作如实介绍，尽力促销，不得隐瞒或过度承诺。

6.4 乙方应信守甲方所规定的销售价格，非经甲方的授权，不得擅自给客户任何形式的折扣。

6.6 乙方应于每个月初召集工作例会，向甲方通报各项工作进度，并提供上月工作总结、下月工作计划。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召集紧急工作会议，乙方应给予谅解和支持。

6.7 乙方应为工商局注册的合法公司，合同签订时负责向甲方提供乙方公司签章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应确保本项目销售时乙方应具备的各种合法经营手续。

6.8 乙方在执行上述条款、提出专业意见以及配合甲方的有关销售及推广工作时，必须以高效和高质的原则进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从而影响整体工作。确保按销售计划及时组织销售。

6.9 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完成交房相关事宜。

6.10 乙方不得将销售代理权转包或委托给其他代理商。乙方在代理销售本项目期内，不得在本市再代理其他楼盘的销售工作。

6.11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本合同约定内容以外的任何其他活动。

6.12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该项目的所有售后服务工作。

6.13 在委托期限内，乙方收到甲方提出的问题和改正意见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对甲方意见做出书面答复。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日期内提交书面答复，或提交书面答复但未按甲方改正意见执行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乙方尾款归甲方所有。

6.14 乙方受聘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和意外伤害等，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7. 违约责任

7.1 本合同签署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任何一方无故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并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7.2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深度及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如工作深度不够，须在甲方出具书面意见的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若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且无正当理由情况下，仍未达到合同附件所要求的工作深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3 乙方连续2个季度未能按销售进度完成代理销售任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五日内办理完毕移交手续，还清预借甲方的前期费用款并撤离售楼处。

7.5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可不承担违约责任，且容许其提前终止合同，但需支付乙方已完成部分的代理费。

8. 通知与送达

甲方联系地址：

邮箱：

联系电话： 传真：

乙方通知与送达方式：

乙方联系地址：

邮箱：

联系电话： 传真：

8.2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关事宜的通知均按上述载明地址发出，以邮件、传真方式发出的，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之日。

8.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9. 保密责任

乙方从甲方所获得的有关该项目的任何信息资料皆属商业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如违约，甲方保留其法律追究的权利，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0.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0.1 本合同书连同附件为不可分割的完整组成部分，共同具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根据中国法律进行

解释及执行。

10.3 因本协议的解释、效力、订立、履行等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法院起诉，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1. 合同生效

11.1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签署时间不一致时，以最后签署时间为准)。

11.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另行签署书面补充文件，补充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最新房地产渠道分销合同图片(六篇)篇五

甲、乙双方于年 月日 签订本合同，乙方愿以其合法拥有的房产以不转移占有的方式抵押给甲方，作为借款的担保并支付合同约定的利息和相关费用。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立本合同，以资遵照履行。

座落(四至范围)：(见附图) 建筑面积： 房屋、土地用途： 房屋结构(类型)： 抵押房地产评估价值：人民币 万元整 权证号： 地号： 。

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评估费、拍卖费等处分抵押房地产的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的依 相关位出据给甲方的收款发票额为准。

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金额） 万元整。 借款月利率：%，
借款期限：自年月日至 年 月 日止。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后归还借款本息。

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抵押房地产转让、
变卖、抵偿债务或以其他交易方式处置，也不得对抵押房地
产作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
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保证对抵押房地产享有合法的所有权、处分权、占有权。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抵押房地产上不存在任何形式
的第三人抵押、借用、托管、查封、扣押、诉讼等，也不存
在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乙方及抵押物共有
人愿以其抵押物（房产全部权益）作为偿还本合同借贷条款
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担保。

抵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抵押物进行抵押，并与借款人共
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责任。当需要处置抵押物偿还所担保的债
务时，愿意无条件地自找住房。 乙方承诺因自身及不可抗拒
的原因导致抵押房地产灭失，因灭失所得赔偿金作为抵押财
产。

乙方对本合同条款已充分理解并保证履行，并承诺对本合同
各条款所规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作出的承诺保证不会以此为
由行使抗辩权及诉讼权。

押合同终止之日起10日内到房地产登记部门申请办理抵押登
记注销手续。

乙方违反第十条规定，隐瞒事实及提供虚假文书，第二居住
地灭失、破产、死亡、征地拆迁等可能导致抵押权毁损或部
分毁损的，或乙方行使抗辩权、抗诉权，本合同即提前终止，
房地产抵押权提前实现。

借款期限或借款展期届满后5日内，乙方不履行债务或不能完全履行债务的，房地产抵押权即实现。甲方有权行使抵押权，处分抵押房地产。

本合同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还本付息，借款人（乙方）自愿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本合同经公证后成为具有强制执行的债权文书，若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或不完全履行债务，债权人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本合同作为乙方不可撤销授权甲方将抵押房地产提交有关拍卖机构进行拍卖的文件依据，乙方对此放弃一切抗辩权。由于拍卖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拍卖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行使抵押权委托拍卖机构将上述房地产公开拍卖，卖收入扣除拍卖费用、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有关拍卖等手续乙方均委托甲方代为办理。

承担违约赔偿。逾期还款5天内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0.5%计算违约金，超过5天甲方可通过变卖、拍卖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变卖、拍卖或诉讼期、执行期直至债务完全清偿止的费用，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0.5%计算违约金。违约金因不同的'违约行为依本合同约定可重复计算。展期合同及补充协议为本合同某一条款的补充，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同样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事项在补充协议中未改修的继续有效。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本合同签订地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如遇非本合同条款规定而引发的争议，协商不成的，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办理。若今后新颁布或修改的相关法律、法规或司法解释与本合同的基本条款不一致的，双方应根据上述法律、法规或司法解释的规定共同对本合同作出相应修改。

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因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经公证处公证，按第五条约定办妥抵押登记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地产登记部门、公证处各存档一份。

本合同中的抵押部分内容作为办理抵押登记时按照房地产抵押登记部门要求签订的房地产抵押合同补充内容，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人（签字/盖章）： 借款人（签字/盖章）：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